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6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长泉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